#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6次委員會議會議紀錄

1. **開會時間：110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10時0分**
2. **開會地點：本府第二行政大樓7樓會議室**
3. **主席：王主任委員惠美 紀錄：賴科員怡君**
4. **業務單位報告：**
5. 有關本縣推動「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年1-11月辦理情形**(附件一)(P.7~24)**，請委員參閱並給予建議。

※**主席裁示：本案經委員審閱無相關修正建議，請各單位依計畫積極推動辦理。**

1. 110年12月14日行政院舉辦「110年金馨獎頒獎暨地方政府性別平等業務交流活動」，本縣獲頒第二組優等獎及性別平等故事獎、創新獎，並受邀分享性平推展之業務作為及相關歷程。
2. 有關「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本府因各局處共同推展性別平等業務，取得優等佳績，已簽辦獎勵協助本案有功人員，俟奉准後另便簽通知各單位提報敘獎人員。
3. 行政院110年5月19日院臺性平字第1100174338號函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策略由7項修正為6項（人口婚姻與家庭刪除，融入於其他項目中）**(附件二另附)**。

**※主席裁示：請參酌研議是否調整本委員會分工小組名稱及業務內容。**

1. 「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計畫」評審(第2組)實施期程，說明如下，請各局處於111年2月底前配合協助繳交各項資料。
2. 評審業務期間：109年至110年。
3. 必評項目評審作業時程：
4. 機關自評：111年6月1日至6月30日。
5. 實地訪評：111年8月至10月。
6. 自行參選項目評審作業時程：
7. 機關提出申請及寄送書面資料：111年6月1日至6月30日。
8. 委員評審（含書面評審、複評簡報及確認會議）： 111年7月至10月。

六、行政院「110年性平觀察家養成挑戰有獎徵答」活動期間至110年12月30

日24時止，去年度本府在大家努力下榮獲第一名殊榮，再麻煩協助宣傳並

提醒同仁盡快上網衝高我們的答題率、正確率。

1. **性別平等知識/成果分享：**

本次會議分享局處為**人事處、財政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下次會議輪請進行**行政處、政風處、地方稅務局**分享 **，「分享局處順序表」(附件三)(P.27)**供參。

※**本次分享委員建議與各單位回應：**

**1.人事處-：**

**(1) 許委員雅惠：青年發展處組織條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雖與性別無關，惟業務面向建請列入促進性別平等相關規定?**

**(2)人事處回應：青年發展處組織條例內容僅就業務範疇大方面規範，如就創業、公共參與、青年居住，並未就性別做特別界定，但未來青年發展處業務推動、執行計劃方面會就女性創業著墨。**

**2.財政處-**

**(1)許委員雅惠：財政處可就與性別平等有關業務方案如彰化縣性別平等歲入歲出有無觸及性別平等分析?有關公有財產盤點活化等管理，運用於性別平等？**

**(2)財政處回應：感謝委員建議，將留供業務參考。**

**3. 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1)許委員雅惠：針對女性青年創業展店量能如何？**

**(2) 經濟暨綠能發展處回應：自今年10月起試辦青年展店有13家投件，其中女性佔7位，以此數據尚無單一性別失衡狀況。**

**※主席裁示：請單位參酌委員建議辦理。**

1.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 **案號** | **案由** | **決議** | **執行**  **單位** | **執行情形** | **列管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解除**  **列管** | **繼續**  **列管** |
| (一) | 本委員會分工小組開會情形 | 請各工作小組主責局處依據「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持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將開會紀錄副知社會處及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社會處，並增列追蹤各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於委員會進行追蹤。 | 各局處 | 本年度各工作小組會議皆已召開，並已依委員建議增列各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召開情形如「110年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一覽表」**(附件四)(P.28~31)**。 |  | ˇ |
| **主席裁示** | **本案繼續列管。** | | | | |
| (二) | 為使性別平等深耕社區，建請推展「性別平等友善社區計畫」 | 請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統籌規劃辦理「性別平等友善社區計畫」。 | 社會處 | 一、 本案已訂定「彰化縣性別友善社區培力計畫」，並於培力彰化市忠權社區、芬園鄉嘉東社區。  二、 本府原訂於6月辦理「社區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暨社區領袖焦點座談」，因疫情延至8月14日及8月25日辦理。 | ˇ |  |
| **主席裁示** | **本案後續列入業務單位報告中，解除列管。** | | | | |
| (三) | 建請各局處討論推展「偏鄉地區性別平等推展計畫」 | 由性別平等辦公室主政，並請各局處配合統籌作業，協助現行業務及資源之盤點，及後續計畫規劃與推展。 | 社會處、各局處 | 本案已於110年5月11日辦理「跨局處性別議題政策規劃工作坊」，依本次工作坊各局處產出之**「偏鄉地區性別平等推展計畫」(附件五)(P.32~47)**，請委員檢閱並提供建議，另請各局處配合執行辦理，並於本次會議報告執行情形。 | ˇ |  |
| **主席裁示** | **本案後續列入業務單位報告中，解除列管。** | | | | |
| (四) | 有關「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之策進作為 | 照案通過，請各局處配合積極辦理相關策進作為。 | 各局處 | 各局處配合積極辦理策進作為，如**附件六(P.48~56)**。 | ˇ |  |
| **主席裁示** | **本案後續列入業務單位報告中，解除列管。** | | | | |
| (五) | 「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110-112年度)」110年成果報告 | 執行成果檢視內容修正後送委員檢閱，再行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公開閱覽。 | 各局處 | 已於上次大會後修正完畢併送委員檢閱完成，並已公告於本府。 | ˇ |  |
| **主席裁示** | **本案解除列管。** | | | | |
| (六) | 各局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年成果報告 | 建請相關主責單位補充業務執行之目標，如「預計辦理課程場次或受益人次」等，以對照呈現達成率及執行情形，另請主計處補充說明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已放上專區。 | 各局處 | 已於上次大會後修正完畢併送委員檢閱完成，並已公告於本府。 | ˇ |  |
| **主席裁示** | **本案解除列管。** | | | | |
| (七) | 請六大工作小組內之各局處，各提報一項業務作為本縣自行參選創新獎或故事獎項目 | 照案通過。 | 各局處 | 各局處共19個單位配合積極作為，如**附件七(P.57)**。  故事獎：1勞工處、8地方稅務局、10新聞處、11法制處、14環保局、16城觀處、  創新獎：2經綠處、3農業處、4民政處、5社會處、6地政處、7教育處、9文化局、12警察局、13衛生局、15建設處、17工務處、18消防局、19水資處 |  | ˇ |
| **主席裁示** | **本案繼續列管。** | | | | |

1. **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就業經濟及福利組召集人是否可由小組成員輪流擔

任，以促進業務推動之多元性。(提案單位：勞工處)。

**說 明：**本府勞工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農業處組成就業經濟及福利組，共同推

動就業經濟及福利相關業務，鑑於發起角度及策劃層面的多元性，建請由

小組成員輪流擔任小組召集人。

**決 議：仍請勞工處繼續擔任該組召集人。**

1. **臨時動議**
2. **散會**

**附件一**

# 108-110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10年1-11月辦理情形**

1. **緣起：**

彰化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於92年起成立「彰化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結合各局處推動婦女權益相關工作，嗣後因應國際性別主流化之趨勢，於101年將原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改制為「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設有六大工作小組，透過各項服務方案及活動，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推展本府性別主流化工具。105年設置「彰化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專責單位，整合、規劃、督導及落實本縣性別平等政策及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

為持續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及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爰參酌105年制定之「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107-109年本府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撰擬本計畫，以落實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相關工作。

1. **目標：**
2. 提昇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同仁性別主流化知能及性別平等意識，以落實性平等政策。
3. 落實應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以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4. 加強將性別觀點、CEDAW施行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等重要性別政策融入各項計畫、方案或措施之執行。
5. **實施對象：**

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

1. **計畫期程：**

108年至110年

1. **辦理單位：**
2. 本計畫統籌規劃及管考單位：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3. 其他事項主責管考單位：
4. 建置本縣性別專家資料庫：社會處
5.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6. 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
7. 執行推動單位：

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社會處、勞工處、民政處(含各戶政事務所)、教育處(家庭教育中心、教育網路中心)、地政處(含各地政事務所)、農業處(動物防疫所)、工務處、建設處、水利資源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城市暨觀光發展處、人事處、主計處、計畫處、法制處、新聞處、政風處、行政處、財政處、文化局、衛生局(含各衛生所)、警察局、地方稅務局、環保局、消防局。

1. **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
   1. **性別主流化推動機制：**
      1. 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
         1. 召集單位：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定期召開會議。
         2. 成員：
            1. 諮詢委員：

由性平會委員及民間學者專家3-4人擔任。

* + - * 1. 參與成員：

性別主流化各工具主責管考單位(性別機制運作-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性別意識培力-人事處、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主計處、性別預算-主計處、性別影響評估-法制處及計畫處)。

* + - 1. 任務：
         1. 性別主流化業務之規劃及執行事項。
         2. 協助各局處落實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之運用。
         3. 提供本府各局處推動性別主流化之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
         4.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2. 召開會議：
         1. 定期會議：每年召開2次定期會議，其中1次為召開年度成果會議。
         2. 臨時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3. 所有會議決議應提報性平會備查。
    1. 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
       1. 組成方式：
          1. 第一組(就業經濟及福利組)：由本府勞工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農業處負責推動就業經濟及福利相關業務，並由勞工處擔任主責單位。
          2. 第二組(人口婚姻及家庭組)：由本府民政處、社會處、地政處、教育處、地方稅務局負責推動人口婚姻及家庭相關業務，並由民政處擔任主責單位。
          3. 第三組(教育媒體及文化組)：由本府教育處、文化局、新聞處負責推動教育媒體及文化相關業務，並由教育處擔任主責單位。
          4. 第四組(人身安全及司法組)：由本府法制處、警察局、教育處、社會處、勞工處、衛生局負責推動人身安全及司法相關業務，並由警察局擔任主責單位。
          5. 第五組(健康照顧及醫療組)：由本府衛生局、社會處、教育處負責推動健康照顧及醫療相關業務，並由衛生局擔任主責單位。
          6. 第六組(環境能源及科技組)：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建設處、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工務處、教育處、消防局、水利資源處負責推動環境能源及科技相關業務，並由環境保護局擔任主責單位。
       2. 辦理事項：

依據「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作業須知」辦理。

* + - * 1. 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本縣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及相關具體措施。
        2. 協助各單位訂定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以及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
        3. 推動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1. 運作方式：
         1. 每年應召開2次會議，由各工作小組主責單位之主管(首長)擔任召集人，副主管(副首長)擔任副召集人，另應聘請各工作小組委員或民間專家學者至少1名出席
         2. 召集人如因故未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副召集人亦不克出席時，得指定工作小組委員1人代理之。
      2. 辦理情形：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5次已於110年8月30日召開完畢。

* 1. **性別意識培力：**

依據「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行政院民國107年2月7日院臺性平字第1070163622號函修正）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行政院秘書長104年11月25日院臺性平字1040152157號函核定）辦理。

* + 1. **辦理性別主流化研習及性別意識課程：**
       1. 參加對象：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二級機關之公務人員(一般公務人員、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主管人員)及政務人員。

* + - * 1. 主管/政務人員(每年須參訓2小時以上)：包含機關正副首長、幕僚長、單位主管及科長職級以上之主管。政務人員認定係依地方制度法所列之政務職人員(不含機要人員)。
        2.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須參訓6小時以上進階課程)：包含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二級機關之性別聯絡人、代理人及業務承辦人員。
        3. 一般公務人員(每年須參訓2小時以上)：包括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
      1. 辦理單位：

本府人事處(一般公務人員、主管人員)、性別平等辦公室(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政務人員)。

* + - 1. 辦理內容：
         1. 針對上述不同參加對象訂定年度訓練計畫（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
         2. 辦理初階及進階課程，課程採多元辦理形式，如演講、工作坊、電影賞析或讀書會等。
         3. 於課程辦理前評估機關人員需求，課程辦理後提供學習回饋。
         4. 於每年12月前製作教育訓練之成果報告(含計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等)
    1. **辦理CEDAW教育訓練：**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二級機關之一般公務人員、高階公務人員(含主管人員、簡任以上人員)。

* + - 1. 參加對象：
         1. 一般公務人員：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第二點，為各機關（構）、學校之下列人員：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前項機構不包括公營事業機構；前項第二款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
         2. 高階公務人員：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第二點人員範圍內，含主管人員（包含簡任、薦任及委任主管）及簡任以上人員。前項機構不包括公營事業機構；前項第二款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
      2. 辦理單位：

本府人事處

* + - 1. 辦理內容：
         1. 針對上述不同參加對象訂定年度訓練計畫（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
         2. 一般公務人員：

培訓課程：法律平等與實質平等、直接與間接歧視、暫行特別措施(含案例)

課程進行方式：以講師授課方式進行，亦鼓勵部分時數以案例進行分組討論，提升運用CEDAW於研擬計畫案、法案及業務推動之能力

* + - * 1. 高階公務人員(含主管人員、簡任以上人員)：

以工作坊、座談、研討方式進行培訓，針對各級政府機關主管人員、簡任以上人員就主管業務與CEDAW之關聯性，進行討論或情境案例分組討論，深入探討如何改善或避免性別歧視觀念，融入相關業務規劃

* + - * 1. 於課程辦理前評估機關人員需求，課程辦理後提供學習回饋
        2. 於每年12月前製作教育訓練之成果報告(含計畫、課程內容、訓練需求調查表、測驗問卷及案例教材等)
      1. 執行目標：

配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修訂

* + - 1. 辦理情形：
         1. 人事處：

辦理本府同仁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意識建立課程，本年度共辦理3場次。

110年10月19日辦理110年度性騷擾防治及多元性別權益講座，參訓對象為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員，參加人數67人。

110年11月1日辦理110年度CEDAW教育訓練兩場次(上午及下午各一場)。 上午場為主管班，參訓對象為本府各處暨所屬機關主管人員，參加人數36人；下午場針對一般公務人員，參訓對象為本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參加人數39人，本場次進行前後測。

* + - * 1. 社會處（秘書單位）：辦理課程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次 | 名稱 | 日期與時間 | 講師性別 | | | 學員性別 | | | 合計 |
| 男 | 女 | 其他 | 男 | 女 | 其他 |
| 一 | 性別意識培力初階課程：認識同志及同婚的未竟事項 | 2月26日(五)  14:00-17:00 | 0 | 2 | 0 | 16 | 83 | 0 | 101 |
| 二 | 性別平等業務跨局處初階工作坊 | 3月10日(三)  9:00 - 12:00 | 0 | 1 | 0 | 7 | 21 | 0 | 29 |
| 三 | 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課程:性別統計及分析 | 4月30日(五)  9:00 - 12:00 | 0 | 1 | 0 | 6 | 24 | 0 | 31 |
| 四 | 彰化縣性別平等業務跨局處進階工作坊：  偏鄉資源輸送計畫 | 5月11日 (二)  9:00 - 12:00  13:00 - 17:00 | 0 | 2 | 0 | 11 | 33 | 0 | 46 |
| 五 | 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課程：性別影響評估  （各局處承辦人員） | 8月27日(五)  9:00 - 12:00  13:00 - 16:00 | 0 | 1 | 0 | 3 | 15 | 0 | 19 |
| 六 | 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課程：性別影響評估  （社會處各科同仁) | 9月6日(一)  9:00 - 12:00  13:00 - 16:00 | 0 | 1 | 0 | 2 | 7 | 0 | 10 |
| 七 | 性別平等業務融入服務方案增能課程 | 10月26日(二)  9:00 - 12:00 | 0 | 1 | 0 | 8 | 15 | 0 | 24 |
| 八 | 性別友善職場以及老年同志議題講座 | 11月3日(三)  13:00 - 16:00 | 1 | 0 | 0 | 6 | 25 | 0 | 32 |
| 九 | 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課程：性別預算 | 11月8日(一)  13:30 - 16:30 | 0 | 1 | 0 | 6 | 23 | 0 | 30 |
| 課程參與總人數 | | | 1 | 10 | 0 | 65 | 246 | 0 | 322 |

* + 1.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1. 性別統計：
          1. 辦理單位：主計處
          2. 辦理內容

逐年檢討修訂彰化縣性別統計指標項目(包含新增複分類、具有地方特色性別統計指標)。

強化落實性別統計編製，彙編彰化縣性別統計圖像。

建置彰化縣性別統計專區網頁(含一級機關專區網頁)。

* + - 1. 性別分析：
         1. 辦理單位：主計處
         2. 辦理內容：

就性別有關綜合議題撰擬統計分析，報告完成後應送請業務相關參考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改善業務

統計分析應諮詢或聘請專家學者進行檢視，提升性別分析品質

* + - 1. 辦理情形：
         1. 性別統計：

為配合業務需求，於110年6月函請各局處就性別統計指標提供建議，經檢討、彙整後，因應法規變動計刪除1項，又調整後之指標項目共163項。相關指標項目業於7月完成，並配合更新資料庫查詢系統相關資料。

針對本縣109年性別圖像於110年6月開始蒐集資料，並於7月彙編完成。

為方便外界查詢，已配合建置「性別統計專區」，年度進行中除適時維護、更新專區相關內容外，亦可連結至所屬一級機關及本府各處統計資料網址，以利參用。

* + - * 1. 性別分析：

截至110年11月底共完成15篇屬性別議題之縣政統計通報及專題分析，內容涵蓋低收入戶、國中小中途輟學學生概況及婦女福利之推動等議題，相關資料經簽奉一層核准後皆分送業管局處參考。

* + 1. **性別預算：**
       1. 主計處：

訂定本府性別預算編列表件，彙整各局處納入預算編列情形，並每年檢討各單位預算內編列性別預算之比率。

* + - 1.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
         1. 每年擬編概算時，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計畫案、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應於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額度內，優先編列概算辦理
         2. 各項具性別目標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
         3. 對於增進或保障特定性別權益之計畫或方案應優先編列預算
      2. 辦理情形
         1. 主計處：

業於110年7月5日函請各機關(單位)於編列111年度概算時，併同查填「111年度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 + 1. **性別影響評估：**
       1. 計畫處：

訂定本府重要施政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流程及新增簡表表件(相關表件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修訂)。

* + - 1. 法制處：

訂定本府自治條例(修正案)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流程及檢視表件(相關表件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修訂)。

* + - 1.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
         1. 各單位辦理下年度重要政策或計畫擇優至少1項(含府一層、二層決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前項計畫應提報性平會六大工作小組討論。
         2. 各單位於制定或修正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3. 各單位每年度應將完成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提送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審視，以落實意見參採程序。
      2. 辦理情形
         1. 計畫處：

110年1月至11月底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案之(1)本府重大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計3案、(2)重要施政計畫計16案。

* + - * 1. 法制處：

110年1月至11月計6案法律類性別影響評估案，程序參與者為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或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外聘委員，修正法案名稱為1.修正「彰化縣樹木保育自治條例」2.制定「彰化縣青年住宅業務自治條例」3.修正「彰化縣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4.修正「彰化縣農地保護自治條例」5.修正「彰化縣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6.修正「彰化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

* + 1. **性別人才資料庫：**
       1. 辦理單位：社會處
       2. 辦理內容：
          1. 依據「彰化縣政府性別人才資料庫遴選與維護作業計畫及作業須知」彙整遴選性別師資名單，並定期召開審查會議，以建置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做為各局(處)邀請性別師資或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參考。
          2. 每年辦理審查會議時，應滾動更新人才資料庫名單，並將名單上網公告。
          3. 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於推動性別主流化工具、辦理性別平等具體措施等相關業務聘任外聘委員時，應參考本資料庫遴聘之。
       3. 辦理情形：

110年8月26日召開「110年性別人才資料庫審查小組會議」，資格通過者計6位，不通過者計6位，並已將審議通過之「性別人才資料庫」公布於本縣性別主流化專區。本資料庫性別人才師資共計55位。

1. **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
   1. **辦理單位：**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
   2. **辦理內容：**
      1. **依據本縣性別平等方針規劃辦理與業務性質有高度關聯性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1. 依轄內社經發展狀況與不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辦理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
         2. 訂定跨局處合作之性別平等政策、計畫。
         3. 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請參照行政院頒布之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
         4. 推動女性就創業措施：如育成中心提供女性保障名額、開設女性專班、提供女性適性課程、針對二度就業女性提供工作媒合、優先試辦彈性工作等。
         5. 結合企業推動之政策措施：如設有性別平等相關獎項或組織評鑑訂有性別平等指標、補助企業提供性別平等或友善家庭政策設施(如彈性工作)、積極進用二度就業女性、破除職場性別隔離等。
         6.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行法令更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
         7. 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例如兒童節、婦女節、社工日、母親節、護理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女孩日等。
         8. 推動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合作方案成果。
         9. 委託、補助或自行辦理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究。
         10.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2.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所推動之政策措施：**
         1.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2. 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更衣室等)。
         3. 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如提升人行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
         4. 布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或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5. 辦理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例、性別友善廁所、臨托服務等。
         6. 其他促進性別平等友善環境之政策措施。
      3. **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政策措施：**
         1.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或活動、政策措施：
            1. 宣導活動內容：

如多元性別(如認識LGBTI及其處境、權益、尊重接納多元性別等)、破除男女任務定型分工(如家務分工、職業性別刻板相關活動等)、促進女性參與STEM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

* + - * 1. 政策措施：

如納入評鑑、獎勵機制，或從家庭面向(破除繼承制度之性別不平等現象)、文化面向(檢視宗教、禮俗並推展平權之性別文化、鼓勵女性參與體育運動）、社會面向(開放同性伴侶註記、增設第三個欄位的性別選項或性少數選項）、媒體面向(促進媒體自律及他律、媒體識讀)等方面訂定相關措施或作業機制。

* + - 1. 其他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活動：如臺灣女孩日活動、CEDAW各條次宣導、性別參與、性別人權等。
      2. 宣導方式：可運用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等多樣化方式進行宣導，宣導活動不宜只有發送文宣，需有實質內容。
      3. 結合辦理單位：各鄉鎮市公所、民間團體、組織、企業等。
      4. 宣導對象：包含各局處及各所屬機關(構)、學校所屬教職員工生、公所所屬員工、人民團體、民間組織、企業、里鄰長或一般民眾等。
    1. **自製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教材及文宣：**
       1. 結合自身業務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及CEDAW精神之宣導教材及文宣品，並公布於網頁供參考運用。
       2. 機關同仁「自製」融合相關專業與性別平等內容之對外授課教材亦可納入
    2. **對農、漁、工會所推動之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1. 針對提升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

如針對農(漁)村女性意識培力、加強對農(漁)會及農(漁)村地區性別平等意識宣導、對女性選任人員比例較高之農(漁)會給予補助等措施、提出提升農(漁)會選任人員女性比例改善計畫/納入農(漁)會評鑑或考核及其他引導農(漁)會增加女性選任人員之獎/鼓勵措施等。

* + - 1. 針對提升工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

例如針對工會進行性別意識培力、加強對女性會員領導力培力/針對女性幹部人員比例較高者給予補助等措施/納入工會評鑑要點及其他引導工會增加女性幹部人員之獎/鼓勵措施等。

* 1. **辦理方式：**
     1. 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應就上述5項辦理內容之具體措施擇2項辦理，並經各單位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核定。
     2. 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應於每年3月底前提報上述具體措施之計畫予性別平等辦公室彙整，並於11月底前繳交成果報告。
  2. **辦理情形：**
     1. 110年共18個各局處繳交「110年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具體措施執行成果表」
     2. 另針對「結合自身業務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或政策措施」：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辦理各項性別平等宣導活動及自製文宣之情形：110年 1-11月計有18個局處(本府機關涵蓋率：72%)辦理性平相關宣導活動或自製文宣如下：

* + - 1. **社會處**：
         1. 彰化縣性別平等友善商家：

1. 110年1-11月已新增彰化市6間商家。
2. 製作並發放「CEDAW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宣導摺頁」：於性別平等友善商家發放計有1000份。
3. 辦理議題海報展覽：於110年4月開始，在彰化縣內15間商家展示4種不同性別議題之海報，海報內容主題包括：疫情下的性別議題、女性主義有事嗎、性別刻板印象、環境與性別四種。截至110年11月30日止，在友善商家店內針對性別議題進行線上回饋之人數為86次，臉書打卡次數為15次。於110年9-10月，與彰化在地商家協同辦理兩場次手工藝工作坊，活動總參與人數17人次，有80％的參與成員能對性別觀點有更多認識，且願意落實於生活。
4. 性別友善商家訪談影片拍攝：於110年10月開始，訪談位於彰化縣內的4間店家，分別為感官之旅、好好生活書店、小艾人文工坊背包客棧、偑巷咖啡。並於10/6～10/9四天分別PO文於性別平等友善商家以及彰化夢想館之粉絲專頁截至110年11月30號止，訪談影片在粉絲專頁上的總觸及人數為8,797人次。
   * + - 1. 性別平等行動劇團：

劇團成員意識培力與排練：於4月19日、4月27日、5月4日、5月10日進行排練，共計4場次。於12月12日於二林舉辦一場次的性別平等劇團宣導活動，受益人次約700人。

* + - * 1. 彰化女力圖鑑：

訪談16位彰化在地女性，說出生命的故事，並製作宣導單張，發放1,400份。

* + - * 1. 家庭守護天使：

彰化縣110年度「家庭守護天使」-家庭暴力防治及兒少保護社區巡迴宣導實施計晝，截至12月底共宣導12場次(2/20、3/25、3/26、4/1、4/14、4/21、4/23、5/5、9/17、9/25、10/11、10/26)， 宣導總人數共計882人次(男性254人次、女性628人次)。

* + - 1. **法制處**：

於110年4月1日、4月21日、11月29日「五力攜手，全方守護社區法律行動專車」，總計宣導3場次。

* + - 1. **新聞處**：

運用本府LINE官方帳號、臉書、電梯影片及有線電視跑馬等方式進行性別平等相關活動推播宣導。

* + - * 1. 於彰化縣政府官方LINE帳號協助推播相關訊息：發布「免費為國一女學生接種HPV疫苗」新聞稿連結、「38WOMEN in卦山村公益市集」EDM、「彰化縣110年母親節表揚大會」新聞稿連結、「孕媽咪A好孕心守則」EDM、「平權疫起來系列活動」、「安心育兒．彰化好成家」、「不孕症治療補助」EDM等共7項訊息，總觸及人數為12萬7,101人。
        2. 於本處臉書「花現彰化」協助推播相關訊息：發布「免費為國一女學生接種HPV疫苗」、「運動i台灣．彰化女性運動年」、「彰化縣110年母親節表揚大會」、「母親節祝賀圖卡」、「保護青少年．拒絕性剝削」、「平權疫起來系列活動」、「一起點亮性別之眼-為電影得獎作品巡迴影展」等共7項訊息，總觸及人數為2萬2,179人次。
        3. 於有線電視跑馬托播相關訊息：社會處托播活動跑馬2則「Women38 in卦山村公益市集」、「女孩FUN電影暨你話我說兒少表意權活動」，文化局托播跑馬3則「文學女俠廖輝英：文學可以與人生相輝映」、「飲食旅遊作家葉怡蘭：我的餐桌器物學」、「轉變大未來 性別要平等 兒童書展」，教育處托播跑馬1則「新住民識字班開班資訊」，共6則跑馬訊息。
        4. 於電梯影片宣導與女性相關訊息：「免費為國一女學生接種HPV疫苗」、「38WOMEN in卦山村公益市集」、「彰化縣110年母親節表揚大會」、「運動i台灣．彰化女性運動年」等4則影片。
      1. **勞工處**：
         1. 輔導本縣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講習活動時，將「性別平等觀念」納入課程中。本(110)年度截至11月止共計辦理14場次。
         2. 「110年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已於9月30日召開1場次，計有72人參加。
         3. 截至110年11月止，本(110)年度共召開4次「彰化縣性別工作平等會」，業於110年4月14日、9月2日、10月8日、11月25日召開完畢。
      2. **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110年度1-11月份共發放飛雁計畫宣導資料共計967份。

* + - 1. **環保局**：

本局建置「機車排氣檢驗人員E-learning」系統，藉由線上教育訓練，每年可讓本縣500位以上檢驗人員觀看性別平等教育宣導短片，以強化性別平等觀念。110年度1月至11月期間共有485位機車排氣檢驗人員參與線上教育訓練課程。於課程中安排10分鐘性別平等影片宣導，以提昇本縣機車排氣檢驗人員對性別平等知能概念的正確認知，並強化性別平等觀念。

* + - 1. **衛生局**：

辦理「更年期婦女保健宣導方案」、「性病及愛滋防治工作」，提供相關衛教諮詢。

* + - * 1. 更年期婦女保健宣導方案：(截至11月底)

搭配醫院、衛生局跨科室相關活動，於4月22日、5月10日辦理更年期健康保健宣導，內容包含：慢性病防治、健康飲食、規律運動宣導2場次，345人次。

110年3月、11月辦理醫事人員三高慢性病照護相關教育訓練2場次，男性參與57人次，女性參與131人次，共計188人次參加。

* + - * 1. 性病及愛滋防治工作：

辦理性病及愛滋防治衛生教育講座，宣導族群包括：一般婦女、新住民、性工作者及學生等族群宣導168場，共計11,604人次。

提供免費梅毒及愛滋衛教諮詢篩檢服務，篩檢對象包括：匿名篩檢、臨產婦篩檢、警方查獲對象、社區藥癮者、八大行業從業人員、性工作者、感染者接觸者、全民篩檢等，共篩檢男性10,845人次、女性7,014人次，共計17,859人。

感染者已婚配偶接者檢查達成率為95.22%，配偶病情告知率為96.97%。

彩虹奇蹟健康諮詢中心服務量能分析：

愛滋病毒及梅毒匿名諮詢篩檢：男145人次、女24人次。

安全性行為衛教宣導：男1132人次、女632人次。

愛滋防治宣導活動：男761人次、女314人次。

一對一心理諮商服務：男16人次、女2人次。

* + - 1. **教育處**：
         1. 辦理「學生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或活動」：督導學校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7條第2項規定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110年1月至11月辦理213場次，共計9萬4,000人以上參加。
         2. 辦理「學校教職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或活動」：督導各校辦理教職員工職前教育、新進人員培訓、在職進修及行政主管人員等相關研習均應以「中小學行政人員及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課程」納入性別平等教育內容，110年1月至11月辦理210場次，共計8,400人以上參加。
         3. 辦理「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講座」：110年1月至11月辦理2場次，受惠145人次。
         4. 辦理「幼兒園教保研習」：110年1月至11月共辦理2場次，共計105人次。
         5. 辦理「推動社區大學開課計畫」：春季班及秋季班共開設1,620門課程，受益2萬5,731人次。
      2. **地政處**：

透過地政處及8個地政事務所之網頁、臉書、跑馬燈及社區服務持續對民眾宣導土地繼承贈與性平觀念。110年1至11月辦理55場社區宣導，1,725位男性參加，1,656位女性參加，共3,381人次。

* + - 1. **城觀處**：

辦理「本縣旅宿業者性別教育宣導」，110年1月至11月，配合本縣旅宿業聯合稽查進行性騷擾防治宣導工作，旅館宣導計51家次，民宿宣導計117家次。

* + - 1. **工務處**：

增加本縣大眾運輸宣傳性別主流化管道，於市區公車或候車亭適當位置張貼或輪播性別平等相關之宣導標語資訊。計4條公車路線，13車次以及1處候車亭參與，累計至110年10月底共12,923人次。

* + - 1. **民政處**：
         1. 製有生育議題相關宣導單張，於民眾領取生育補助金時發放，並配合活動設攤宣導。
         2. 配合各局處大型活動設攤宣導110年1至11月辦理情形：

110年於1月23日參與本市生命線協會辦理2021寒冬送暖,舊愛公益活動設攤宣導，參加人數約有350人次；男性約150人次;女性約200人次。

110年3月21日參與社會處辦理彰化女力‧幸福永續-110年婦女節系列活動：Women38 in卦山村 公益市集，參加人數約有600人次：男性約250人次；女性約350人次。

110年8月29日本府民政處辦理「原住民族日暨政令宣導活動」，參加人數約有500人次：男性約150人次；女性約350人次。

110年11月21日本府民政處辦理「彰化縣原住民族文化節暨傳統體能競技系列活動」，參加人數約有450人次：男性約200人次；女性約250人次。

※110年累計至11月止宣導場次共4場計約有1900人參與。

* + - 1. **警察局**：

110年1至11月份，於社區辦理治安會議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共95場次；於校園、機關及團體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共166場次，宣導人次共計40,128人次。

* + - * 1. 110年1月26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接受警廣線上專訪「性騷擾案例分享」宣導，聽眾反映良好。
        2. 110年4月14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接受警廣線上專訪「兒少保護及兒虐案例分析」宣導，聽眾反映良好。
        3. 110年4月25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於花壇鄉虎山岩健行活動辦理反家暴設攤宣導。
        4. 110年7月15日至7月22日本局婦幼警察辦理110年「暑期保護青少年，拒絕兒少性剝削」臉書抽獎活動，網友參與踴躍。
        5. 110年7月28日及9月14日，本局婦幼警察隊接受警廣線上專訪「婦幼人身安全」宣導。
        6. 110年10月24日配合縣政府舉辦110年彰化囝仔運動會鹿港場在鹿港鎮鹿港風雨球場辦理兒童自我保護宣導，家長及孩童反應熱烈。
        7. 110年11月6日配合縣政府舉辦110年彰化囝仔運動會員林場在員林市公十九晴雨球場辦理兒童自我保護宣導，家長及孩童反應熱烈。
        8. 110年11月14日配合縣政府舉辦110年彰化囝仔運動會彰化場在彰化市忠權社區公園辦理兒童自我保護宣導，家長及孩童反應熱烈。
        9. 110年11月20日舉辦捐血活動在彰化市85度C和平店辦理婦幼人身保護宣導，民眾反應熱烈。
        10. 110年11月21日配合縣政府舉辦彰化縣原住民族文化節在彰化市原住民館辦理婦幼人身宣導，家長及孩童反應熱烈。
      1. **地方稅務局**：
         1. 110年 1-11月永靖國小、東溪國小、鹿東國小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活動時，以簡報螢幕或海報併同向現場學童宣導性平知識，共計3場次。
         2. 110年1-11月配合彰化就業博覽會、運動i台灣、大甲媽祖遶境等大型活動設攤，發放本局自製性別平等宣導單張海報、縣府性平海報，並利用互動機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共計7場次。
         3. 110年1-11月於大城上山社區長壽俱樂部、田尾溪畔社區、大城安東寮關懷據點等地辦理下鄉稅務宣導共計5場次；至喜美超市各分店、各鄉鎮圖書館辦理稅務宣導共計7場次，活動中張貼性別平等海報並利用互動機會宣導性別平等、家務分工觀念。
         4. 110年4-11月利用本局全球全球資訊網廣告輪播區張貼性別平等海報並連結「家務分工」、「Power of Women」等性平影片、本局臉書粉絲團張貼「消除歧視 性別平等」海報，並結合地政處財產繼承新聞稿發送稅務電子報，加強性平觀念宣導。
      2. **行政處**：
         1. 本處負責本府廳舍公用設施、環境維護清潔…等各項業務，業已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推動政策措施。

具體措施(硬體)：於106年以前已建置：親善哺(集)乳室1間、親子友善廁所1間、無障礙廁所共3間、彰化演藝廳及門口設置一無障礙坡道。

本處辦理各項研習前播放有關具性別平等意識及CEDAW精神之宣導片。

* + - * 1. 具體措施(非硬體)本處於110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1.110年8月23日、8月25日、9月3日及9月8日辦理「採購實務分享座談會-招標、開標與稽核缺失案例」，播放CEDAW宣導影片，宣導人次共計184人次。

110年12月3日辦理檔案管理業務研習，播放CEDAW宣導影片，宣導人次共計61人次。

* + - 1. **農業處**：

配合社會處落實性別主流化之理念，培養業務承辦人具有性別敏感度及提升性別主流化實施成效，農會辦理各式講習課程時，列入性別平等相關課程，或播放本府自製之CEDAW影片及性平會等製作之宣導影片，共189場次，共有7,375人參加(男性2,023名、女性5,352名)。

* + - 1. **水利資源處**：

110年度本處辦理彰化縣易淹水地區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維運計畫，已完成17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之水災保全更新計畫、設(裝)備教育訓練及小型推(演)練各1場次，共計545人參加。此外，於今(110)年新增1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福興鄉福寶村)，亦已購置應變設備及裝備，並完成計畫說明會、保全計畫編製、避難疏散圖繪製、教育訓練、防汛演習等作業。本處將持續辦理水患自主防災輔導工作，俾利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 - 1. **人事處**：

因應疫情，上半年尚未辦理性別主流化課程，惟本年已透過line群組及本處臉書轉傳本縣自製CEDAW宣導影片，以培養同仁性別敏感度。本處下半年度已辦理性騷擾防治及多元性別權益講座以及兩場次的CEDAW教育訓練合計3場，以提升同仁性別意識。

1. **委員會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情形：**

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內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逐年落實改善。

辦理情形：

110年本府暨各單位內所屬委員會（任務編組）委員（成員）任一性別比例辦理情形：本府及所屬一級機關之所屬委員會共112個，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者共60個；占委員會總個數之比率為53.57%。將持續建請各單位檢視尚未達到性別比例之委員會委員組成情形。

1. **擬定各單位之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
      1. 各單位應依據本計畫擬訂單位內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內容應結合各單位業務性質及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
      2. 每年應視實際業務推動情形修正，並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
      3. 各單位如已訂定單位內推動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將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協助檢視，以呼應本府計畫並做為修訂之參考依據。
   2. 性別平等辦公室：

檢視各單位訂定之性別主流化細部實施計畫與本計畫之關聯性，並將結果提報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

* 1. 辦理情形：

各局處「110年性別主流化計畫執行成果」擬於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6次委員會議提報審核備查，並上傳至本縣性別主流化專區。

1. **成果彙整：**
   1. 各單位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成果評估：

本府各處暨所屬一級機關應於每年11月底前將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報告提送各機關之性別平等推動(專案)小組核定(或經由各處單位主管核定)，通過後報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備查及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 1. 性別主流化工具之成果彙整：

性別主流化工具主責管考單位應於每年11月底前彙整全府各項工具之辦理情形。

* 1. 本計畫之成果評估：
     1. 過程評估：

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定期召開會議，追蹤及管考本計畫之辦理情形，並將結果提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議備查。

* + 1. 成果評估：

由本縣性別平等辦公室於每年11月底前召開年度成果會議，彙整本計畫之成果報告，並提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議備查及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

1. **經費來源：**

由各局處暨所屬機關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1. **輔導獎勵機制：**
   1. 本計畫通過後，將透過輔導會議等相關機制，協助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工具及各項性別平等具體措施。
   2. 性別平等辦公室應研擬相關獎勵措施，獎勵推動性別主流化有具體成效之各機關方案以及有功人員。
2. **本計畫經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知識/成果分享時段」

**分享局處順序表**

|  |  |
| --- | --- |
| 順序 | 分享局處 |
| 1 | 社會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2屆第5次會議) |
| 2 | 農業處、消防局、城市暨觀光發展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2屆第6次會議) |
| 3 | 建設處、地政處、環境保護局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1次會議) |
| 4 | 水利資源處、主計處、教育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2次會議) |
| 5 | 文化局、衛生局、工務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3次會議) |
| 6 | 民政處、法制處、新聞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4次會議) |
| 7 | 警察局、勞工處、計畫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5次會議) |
| 8 | 人事處、財政處、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屆第6次會議) |
| 9 | 行政處、政風處、地方稅務局 |

**附件四**

# 110年彰化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六大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一覽表

| **編號** | **工作小組名稱** | **各工作小組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 --- | --- | --- | --- |
| 1 | 人口婚姻及家庭組  (主責局處：民政處) | 110年12月9日(五)第2次會議：  決議一：  本組偏鄉資源跨局處合作亮點計畫為：建構友善社區-新住民家庭社會支持方案，並修正計畫內容。  決議二：  推動性別平等主軸業務具體行動方案及中長程施政計畫，請各局處依委員建議修正。請各單位業務承辦人務必出席小組會議，或請熟悉案由之代理人出席。 | 決議一：  函請各局處依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二：  函請各局處依會議決議辦理。 |
| 2 | 就業經濟及福利組  (主責局處：勞工處) | 110年11月25日(四)第2次會議：  決議一：  請農業處擴充計畫內容，就「青農築夢。美好彰化」計畫現有課程規劃，課程時間若已確定請更新，另未提及性別相關效益，建議再充實內容，另現已接近計畫執行尾端，建議分析報名者之年齡並就執行成效中有關性別刻板印象闡述，以利更了解計畫成效。  決議二：  請勞工處依據所提供男性參與照顧服務員訓練就業關聯人數17人了解實際從事照顧服務員之比例。  決議三：  請與會局處依委員建議修正部分，修正110至112年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施政計畫就業經濟及福利組之「策略衡量指標」及「具體措施詳表」。 | 決議一：  持續追蹤並彙整本組農業處修正「青農築夢。美好彰化」計畫，以利推動「偏鄉地區性別平等推展計畫」，協助提升目標區域的各項女性服務使用率及可近性。  決議二：  本案持續列管，將針對男性參與照顧服務員訓練就業關聯人數17人了解實際從事照顧服務員之比例。  決議三：  已請與會需要修正局處依委員建議進行後正並後續配合辦理 |
| 3 | 人身安全及司法組  (主責局處：警察局) | 110年12月23日(四)第2次會議：  決議一：教育處疑似性平事件通報統計，可增加正在處理中、已經調查成案、雙方已調解(如兩小無猜)等之件數。  決議二：警察局可以透過辦理教育訓練，教導基層員警在面對婦幼案件時應具備之執勤技巧及態度。  決議三：本小組縮小性別落差之業務，家暴相對人查訪執行計畫，在違反保護令件數部分可將相對應的比例統計出來作對照。 | 各局處持續配合辦理。 |
| 4 | 健康照顧及醫療組  (主責局處：衛生局) | 110年11月30日(二)第2次會議：  決議一：今年因受(COVID-19)疫情影響，部分計畫成效受影響，於年底成果時敘述原因即可。  決議二：部分計畫建議可增加服務對象及宣導成效，另辦理教育訓練課程之業務項目，呈現課程名稱、講師、課程時數，以了解融入性平的課程議題。  決議三：本小組偏鄉跨局處亮點計畫名稱-「銀髮長照性平Happy Go」  1.工作人員的性別意識培力-未來社會處性平工作小組安排相關培力課程時，建議參與對象為溪州鄉相關課程的講師、指導員、社工師等，有效將性平觀點融入課程當中。  2.預期效益可擬訂性別增能課程中，可產生教學模組2-3份列入。 | 1.未完成目標值的計畫，將於年底成果說明為完成原因。  2.明年將依委員建議調整部分計畫指標。 |
| 5 | 教育媒體及文化  (主責局處：教育處) | 110年12月13日(一)第2次會議：  決議一：有關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 縣立圖書館辦理「轉變大未來 性別要平等」主題書展計畫為跨局處之合作案，請教育處於下次會議報告中說明本案辦理成果，另請文化局於下次會議報告中說明展覽書籍數量、類型及借閱情形等統計數據。   2.「幸福不設限，性別行動影展」計畫案，請教育處於  下次會議報告中說明本案辦理成果。  決議二：有關具體措施詳表，請各局處依委員建議修正。  決議三：有關請各網絡單位檢視「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委員建議事項，如與負責業務相關，請調整於111年計畫中辦理，照案通過。 | 依本次會議決議事項配合辦理。 |
| 6 | 環境能源及科技  (主責局處：環保局) | 110年12月8日(三)第2次會議：  決議一：由於本縣喬友大樓及高雄城中城大樓火災事件，各縣市政府均更加重視公共安全，建設處亦刻正修正相關建築管理自治條例，提升大樓消防安檢強度及方式，另最近家庭暴力議題亦為大家關注焦點，本案有效結合消防及家庭暴力零容忍宣導，因此仍請消防局及建設處於今(111)年規劃辦理。  決議二：因應疫情所需，部分旅館已被納入為防疫旅館，仍請城市暨觀光發展處洽詢其他可配合旅館或延後辦理。  決議三：有關環保署核定之「111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補助鹿港北區遊客中心公廁修繕改善經費，目前尚在設計規劃及招標階段，請城市暨觀光發展處追蹤辦理進度，評估納入性別友善公廁可行性，或增加相關性別友善設施，使本計畫能與性平議題結合。 | 繼續列管並依決議事項辦理。  繼續列管並依決議事項辦理。  依決議事項辦理。 |

**附件五**

# 偏鄉地區性別平等推展計畫 具體作為及執行成果檢視表

| **序號** | **資源**  **類別** | **相關之**  **局處單位** | **承辦窗口聯絡資訊** | **強化於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  **之使用率或可近性之具體作為** | **執行成果(截至11月底)** |
| --- | --- | --- | --- | --- | --- |
| 1 | 強化就業或創業服務  (青年發展暨就業服務科) | 勞工處 | 1. 業務名稱：   **設置就業服務據點配合推動就業服務業務實施計畫**   1. 局處：勞工處 2. 科別：青年發展暨就業服務科 3. 承辦姓名：陳促佑 4. 承辦連絡電話：7532410 5. 承辦email：m9832037@email.chcg.gov.tw | **設置就業服務據點配合推動就業服務業務實施計畫：**   1. 與在地公所、社區連結，並適時拜訪所在地公所、村里幹事及村里長，配合公所或社區活 動，如節慶活動、健康宣導講座，到場設攤宣導就業服務 2. 以走動式管理及服務，主動協助民眾服務，另本府建置「彰化就業通平台」以產業地圖方式呈現求才廠商地理位置，提供線上地圖形式的職缺查詢服務，讓民眾能隨時上網找尋合適的工作。 | **設置就業服務據點配合推動就業服務業務實施計畫：**   * 1. 縣府設置8個就業服務台，其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等鄉鎮轄內之就業服務台為二林及田尾就業服務台，定期拜訪及適時電話聯繫在地公所等提供相關就業服務資訊，110年與彰化縣警察局跨局處在芳苑鄉辦理1場次偏鄉就業服務宣導活動。   2. 定期拜訪在地廠商及協助在地廠商辦理徵才活動，110年於溪洲鄉辦理6場次徵才活動，求職人數計39人(男性20人、女性19人)，協助在地民眾就業。   3. 線上建置「彰化就業通平台」以產業地圖方式呈現求才廠商地理位置，提供線上地圖形式的職缺查詢服務，讓民眾能隨時上網找尋合適的工作。 |
| 2 | 法律諮詢 | 法制處、社會處保護服務科 | 1. 業務名稱：   **彰化縣政府「五例攜手，全方守護」社區法律行動專車**   1. 局處：法制處 2. 科別：消執科、法制科 3. 承辦姓名：吳政道、蔡佳良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531178、04-7531775   1. 承辦email：born0111@email.chcg.gov.tw   ddgood32179@email.chcg.gov.tw   1. 業務名稱：   **彰化縣政府法律扶助顧問團實施計畫**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保護服務科 3. 承辦姓名：張恩惠 4. 承辦連絡電話：7263110#335 5. 承辦email：enhui9522@email.chcg.gov.tw | **彰化縣政府「五例攜手，全方守護」社區法律行動專車：**  結合五個局處巡迴宣導，五力攜手，全方守護，消保官、納保官、反家暴、食品安全、反詐欺五項主題，提升民眾在生活運用能力，人力跟經費皆為既有資源  **彰化縣政府法律扶助顧問團實施計畫**：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受害者除了安全上的需求外，常伴隨著漫長、複雜的法律問題，亟需專業、熱心、能兼顧專業倫理之法律專業人士組成法律扶助顧問團，能在維護其隱私的情境下，提供法律問題諮詢之免費協助，以保障被害者的人權，維護其應享有之權益。 | **彰化縣政府「五例攜手，全方守護」社區法律行動專車：**  於110年4月1日、4月21日、11月29日「五力攜手，全方守護社區法律行動專車」，總計宣導3場次。  **彰化縣政府法律扶助顧問團實施計畫：**  今年截至11月底止：  110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嚴峻，部分月份暫停實施，1-11月辦理法律諮詢服務33場次，共扶助139人次。 |
| 3 | 福利諮詢 | 社會發展科、  社會處各科 | 1. 業務名稱：   **社區經常門補助**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社會發展科 3. 承辦姓名：張譯云 4. 承辦連絡電話：7532258 5. 承辦email：ianimu@email.chcg.gov.tw | **社區經常門補助：**  社區申請補助辦理活動與研習，須配合辦理福利、政策宣導。於每年的公所聯繫會報說明計畫之申請與核銷，鼓勵社區辦理福利社區化之活動或研習，並應多元邀請弱勢民眾一同與會。 | **社區經常門補助：**  今年截至11月底止：  1.溪州鄉計24案提出申請，1案因疫情因素取消辦理。  2.大城鄉計12案提出申請，6案因疫情因素取消辦理。  3.芳苑鄉計60案提出申請，9案因疫情因素取消辦理。 |
| 4 | 諮商服務  (請醫政科協助) | 衛生局 | 1. 業務名稱：   **社區心理諮商服務計畫**   1. 局處：衛生局 2. 科別：醫政科 3. 承辦姓名：黃昱姍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115141分機5308   1. 承辦email：jadeys@mail.chshb.gov.tw | **社區心理諮商服務計畫：**  本縣設置7個諮商站：本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彰化縣衛生局）、福興鄉衛生所、和美鎮衛生所、員林市衛生所、田中鎮衛生所、北斗鎮衛生所、二林鎮衛生所，並依各鄉鎮市區衛生所需求提供機動性服務。 | **社區心理諮商服務計畫：**  截至110年11月底已於21個鄉鎮市區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共349人次，其中服務芳苑鄉、大城鄉及溪州鄉民眾9人次。 |
| 5 | 課後照顧輔導 | 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暨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3. 承辦姓名：許馨方 4. 承辦連絡電話：04-7532269 5. 承辦email：a140616@email.chcg.gov.tw | **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暨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  為提供弱勢學童生活照顧並保障課後之安全，本府結合民間團體的在地據點，提供課後照顧、才藝培養、家庭訪視、親子活動、親職教育、職涯探索、簡易家務指導(自立生活技能訓練)等支持或補充性照顧兒少的服務，以提高兒少之自我價值及社會競爭力，避免兒少受到疏忽，並預防或協助解決家庭問題。 | **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暨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  1.本案服務個案數共計124戶，其中男性70人、女性65人  2.兒童課後臨托與照顧共計服務304人，計19,588人次。  3.親子活動共計服務431人，計431人次。  4.訪視輔導共計服務205人，計244人次。  5.電話諮詢共計服務235人，計335人次。  6.簡易家務指導共計服務169人，計1,014人次。 |
| 6 | 親職講座 | 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育有未滿2歲兒童親職教育**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3. 承辦姓名：沈晏逸、蕭淨嬬 4. 承辦連絡電話：04-7240249、04-7532610 5. 承辦email：[d651120@email.chcg.gov.tw](mailto:d651120@email.chcg.gov.tw)   a3413162@email.chcg.gov.tw | **育有未滿2歲兒童親職教育：**  為增進偏鄉地區家庭照顧者家庭親職功能，本府利用社群網絡宣導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育兒親職網，並結合本縣親子館、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以兒童發展、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生活照顧之四大主題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寶寶運動會等活動，邀請家中育有未滿2歲兒童之父母及家庭照顧者參與。將活動訊息利用海報方式張貼於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托嬰中心等單位公佈欄，並利用公所跑馬燈、社群網絡、媒體等數位方式公告活動資訊，達到使民眾周知之目的。 | **育有未滿2歲兒童親職教育：**  1.本年度截至11月底共辦理11場親職教育講座，邀集居住於本縣各鄉鎮市之家庭照顧者參與，每場次受益人數達60人次以上，共計738人次。  2.本年度辦理4場次「彰化囝仔運動會暨親職教育系列活動」，以寶寶爬爬走、搬搬樂及抓周為活動主軸，搭配親職教育活動課程，邀請本縣家庭照顧者共同參與，藉此提升家長與嬰幼兒正向親子關係，受益人數計1,362人次。本年度親職教育受惠人數共計2,100人次。 |
| 7 | 喘息服務 | 衛生局 | 1. 業務名稱：   **喘息服務**   1. 局處：衛生局 2. 科別：長期照護科 3. 承辦姓名：許瓊允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278503分機628   1. 承辦email：chiungyun@mail.chshb.gov.tw | **喘息服務：**  定期拜訪村里長，每月訂有目標值，讓更多民眾知道長照服務資訊，透過臉書布達及簡訊發送方式提升服務曝光率，110年新增記者採訪，透過採訪了解個案使用服務狀況及回饋，並撰寫小故事，另外，亦規畫辦理照服人員表揚大會宣傳，後因疫情嚴峻，暫緩辦理。 | **喘息服務：**  1.本年度截至11月底服務執行概況如下：  （1）定期拜訪村(里、鄰)長或地方仕紳共計390案。  （2）發送放寬外籍看護工申請長照喘息服務簡訊1則。  （3）聘請記者拍攝喘息服務內容1則及採訪撰寫小故事1則。  2.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服務受益人及人次數共計267人及4,146人次(分別為芳苑鄉41人、668人次;大城鄉111人、2,125人次;溪州鄉115人、1,353人次)。 |
| 8 | 居家照顧 | 衛生局 | 1. 業務名稱：   **居家服務**   1. 局處：衛生局 2. 科別：長期照護科 3. 承辦姓名：張峻瑋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278503分機631   1. 承辦email：wl03026035@mail.chshb.gov.tw | **居家服務：**  定期拜訪村里長，每月訂有目標值，讓更多民眾知道長照服務資訊，透過臉書布達提升服務曝光率，另外，110年規畫辦理照服人員表揚大會宣傳、安排記者採訪，後因疫情嚴峻，暫緩辦理。 | **居家服務：**  1.本年度截至11月底服務執行概況如下：  （1）定期拜訪村(里、鄰)長或地方仕紳共計390案。  （2）聘請記者拍攝居家服務內容1則。  2.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服務受益人及人次數共計1,353人及353,764人次(分別為芳苑鄉545人、132,495人次;大城鄉290人、72,201人次;溪州鄉518人、149,068人次)。 |
| 9 |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長照科) | 衛生局 | 1. 業務名稱：   **日間照顧中心服務/機構住宿式服務**   1. 局處：衛生局 2. 科別：長期照護科 3. 承辦姓名：李冠億/陳緯學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278503分機623/602   1. 承辦email：oreo010592@mail.chshb.gov.tw/ clark10747@mail.chshb.gov.tw | **間照顧中心服務/機構住宿式服務：**  定期拜訪村里長，每月訂有目標值，讓更多民眾知道長照服務資訊，透過臉書布達，日照開幕記者會新聞稿張貼提升服務曝光率，110年新增記者採訪，透過採訪了解個案使用服務狀況及回饋，並撰寫小故事，另外，亦規畫辦理照服人員表揚大會宣傳，後因疫情嚴峻，暫緩辦理。  機構住宿補助，宣導方式透過單張製作、簡訊發放、廣播、記者會、臉書，為了增加便民措施，使用機構住宿式民眾可透過機構、亦或可至長照中心申請辦理，補助經費來自中央。 | **日間照顧中心服務：**  1.本年度截至11月底服務執行概況如下：  (1)定期拜訪村長及地方仕紳共計390案。  (2)聘請專業人員拍攝日照服務內容1則及採訪撰寫小故事1則。  (3)芳苑鄉及溪州鄉設立日照中心提高民眾使用的可近性及便利性。大城鄉目前興建中，亦是前瞻計畫建設之一。  2. 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受益人數及人次成果分別為：溪州鄉43人3124人次、芳苑鄉26人2187人次、大城鄉4人414人次。  機構住宿式服務：  補助方案自10月1日起開放申請，透過單張發放、社群訊息通知各機構向住民及家屬宣導，截至11月30日已受理芳苑鄉61件、溪州鄉52件，皆由機構直接協助住民備齊申請資料統一送件，本補助方案申請期限為111年3月1日，持續請機構協助符合條件之住民提送申請資料。 |
| 10 | 交通接送 | 工務處(大眾運輸)、衛生局(醫療相關專車或接送資源)、社會處各科(各身分別相關專車或接送資源) | 1. 業務名稱：   **市區公車路線**   1. 局處：工務處 2. 科別：交通規劃科 3. 承辦姓名：施昱有 4. 承辦連絡電話：2991 5. 承辦email：a690400@email.chcg.gov.tw 6. 業務名稱：   **長照交通接送**   1. 局處：衛生局 2. 科別：長期照護科 3. 承辦姓名：童馨誼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278503分機630   1. 承辦email：t00519@mail.chshb.gov.tw 2. 業務名稱：   **寶貝嘟嘟車外展服務：**  二林育兒親子館委託營運管理(服務二林鎮)、鹿港育兒親子館委託營運管理(服務芳苑鄉)、員林托育資源中心委託營運管理(服務溪州鄉)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少科 3. 承辦姓名：陳珮芸 4. 承辦連絡電話：04-7532279 5. 承辦email：s1015642@email.chcg.gov.tw 6. 業務名稱：   **老人文康車**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長青福利科 3. 承辦姓名：呂季芳社工師 4. 承辦連絡電話：04-7532341 5. 承辦email：c650062@email.chcg.gov.tw | **市區公車路線：**  公路客運目前有這三個鄉鎮市的路線，針對偏鄉目前正在試辦推行小黃公車 (路線委託縣市政府規劃提報公務總局)，來解決偏鄉地區交通不便利之問題，經費來自中央，鄉鎮市公所可以協助提供公路客運班次及時刻表 長照專車：一月4次，透過記者會宣傳、辦理捐贈儀式，亦開放跨縣市服務  **長照交通接送：**  寶貝嘟嘟車：透過社區活動讓民眾知道可以申請此項資源，以提高其使用率  **寶貝嘟嘟車：**將托育資源帶進社區每個角落，讓嬰幼兒之家長及照顧者能有互相學習與交流之機會，同時提升偏鄉地區親子間的情感交流與親子關係，也藉由親子活動、幼兒簡易發展篩檢及幼兒照顧諮詢，讓家長了解自己孩子的成長狀況，增進親職知能。  **老人文康車：**  針對三個鄉鎮市結合社區跟老人會，申請老人文康車，提供福利諮詢服務(如老人假牙補助服務及性別平等宣導) | **市區公車路線：**  小黃公車業者無意願。目前竹塘公所考慮規劃鎮內DRTS需求反應式公車，仍在洽談中。公路客運係現行路線。  **長照交通接送：**  1.本年度截至11月底服務執行概況如下：  （1）定期拜訪村(里、鄰)長或地方仕紳共計390案。  （2）聘請專業人員拍攝交通接送服務內容1則及採訪撰寫小故事1則。  2.截止至11月底服務受益人及人次數為芳苑鄉123人、2,125人次；大城鄉55人、854人次；溪州鄉119人、2116人次服務，共計服務297人、5,095人次。  **寶貝嘟嘟車：**  1.二林育兒親子館委託營運管理(服務大城鎮)：  於大城鄉立圖書館單位辦理線上外展服務，1場次，18人次  2.鹿港育兒親子館委託營運管理(服務芳苑鄉)：  於芳苑圖書館辦理2場次外展服務，服務224人次；於漢寶社區活動中心辦理3場次外展服務，服務260人次  3.員林托育資源中心委托營運管理(服務溪州鄉)：  於北斗鄉立圖書館辦理1場次外展服務，服務24人次  **老人文康車：**  提供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申請老人文康車，提供福利諮詢服務，110年截至11月底計服務21場次，計有720人次(男性350人次、女性370人次)。 |
| 11 | 復康巴士 | 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復康巴士交通服務**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身心障礙福利科 3. 承辦姓名：林英維 4. 承辦連絡電話：04-7532370 5. 承辦email：   ian10161@email.chcg.gov.tw | **復康巴士交通服務：**  110年提供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身心障礙者及長者10,470人次(男性5,507人次、女性4,963人次)。 | **復康巴士交通服務：**  截至110年11月底，共計服務9597人次，其中男性5026人次、女性4571人次。 |
| 12 | 社區送餐服務與定點用餐 | 衛生局 | 1. 業務名稱：   **營養餐飲服務**   1. 局處：衛生局 2. 科別：長期照護科 3. 承辦姓名：黃鈺茹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278503分機622   1. 承辦email：zxcv020672@mail.chshb.gov.tw | **營養餐飲服務：**  定期拜訪村里長，每月訂有目標值，讓更多民眾知道長照服務資訊，宣導方式透過單張製作、廣播、記者會、臉書增加曝光度，並鼓勵服務單位積極拓展服務範圍。另外，110年規畫辦理照服人員表揚大會宣傳、安排記者採訪，後因疫情嚴峻，暫緩辦理。 | **營養餐飲服務：**  1.本年度截至11月底服務執行概況如下：  （1）定期拜訪村(里、鄰)長或地方仕紳共計390案。  （2）聘請專業人員撰寫營養餐飲服務小故事內容1則。  2. 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服務受益人及人次數共計285人及69,635人次(分別為芳苑鄉146人、34,148人次;大城鄉84人、21,982人次;溪州鄉55人、13,505人次)。 |
| 13 | 準公共化托育服務 | 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3. 承辦姓名：郭姿吟、郭靖育 4. 承辦連絡電話： 5. 04-7532284、04-7532383 6. 承辦email：d651060@email.chcg.gov.tw pink539437@email.chcg.gov.tw | **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  大城、芳苑有新建公辦民營的托育中心跟親子館，尚未新建完成前，結合寶貝嘟嘟車提供多元服務項目 | **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  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共計補助1億3,174萬659元，共計2萬9,204人次受益。 |
| 14 | 社區保母服務 | 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居家式托育服務**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3. 承辦姓名：郭姿吟、郭靖育 4. 承辦連絡電話： 5. 04-7532284、04-7532383 6. 承辦email：d651060@email.chcg.gov.tw pink539437@email.chcg.gov.tw | **居家式托育服務：**  托育人員人數較少，透過社區宣導，招募三個鄉鎮市有意願從事居家托育人員，相關的登記流程的服務內容，以提升托育服務 | **居家式托育服務：**  三個鄉鎮市居家托育人員數計4名，收托幼兒數計6名。縣府及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持續積極藉由各項宣導，招募有意願從事居家托育服務者加入托育工作。 |
| 15 | 育兒指導 | 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彰化縣育兒指導服務方案**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3. 承辦姓名：謝雯絜 4. 承辦連絡電話：047532609 5. 承辦email：yyes936633@email.chcg.gov.tw | **彰化縣育兒指導服務方案：**  提供全縣育兒指導服務，三鄉鎮使用率不高，申請條件限制0-2歲的新手父母及0-6歲以下脆弱家庭，結合公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包含新手媽媽紅包發放)進行簡章發放，以提升服務使用率。 | **彰化縣育兒指導服務方案：**  結合公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包含新手媽媽紅包發放)及月子中心簡章發放，及透過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與其他社福單位社工轉介，截至11月底芳苑、大城、溪州依服務項目計共提供35人次服務。 |
| 16 | 兒童早期療育 | 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1. 業務名稱：   **110年度彰化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資源布建計畫**   1. 局處：社會處 2. 科別：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3. 承辦姓名：趙文君/楊惠晴 4. 承辦連絡電話：   04-7532282/04-7532382   1. 承辦email：   d651083@email.chcg.gov.tw  yhc43481@email.chcg.gov.tw | **110年度彰化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資源布建計畫：**  偏鄉早療資源不足，經資源盤點後，申請中央兒童發展早期療育資源布建計畫，包含大城鄉及芳苑鄉(結合衛生所場地辦理)，由專業人員(教保員、社工員、外聘治療師等)針對疑似發展遲緩、發展遲緩、身障兒童，提供時段療育、到宅療育、家庭支持服務、個案研討及計畫評估會議、兒童發展服務諮詢等服務，以減少城鄉資源落差；經費包含中央補助及縣款。 | **110年度彰化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資源布建計畫：**  1.服務人次計1,267人次。  2.療育服務案計34案。  3.家庭支持服務計7場次，125人次。  4.社區宣導計8場次，380人次。 |
| 17 | 其他服務 | 地方稅務局 | 1. 業務名稱：   **稅務宣導（含性平）**   1. 局處：地方稅務局 2. 科別：納稅服務科 3. 承辦姓名：顧維琳 4. 承辦連絡電話：7239131#117 5. 承辦email：a0000089@changtax.gov.tw | **稅務宣導（含性平）：**  針對潛在人口，結合學校教育活動，運用手機達到資訊傳遞的目的，結合科技(如：視訊電腦)，公所、戶政、地政，提供遠端專人諮詢服務，跨單位合作。 | **稅務宣導（含性平）：**  1、3月30日結合二林地政事務所一同至大城鄉上山社區長壽俱樂部、4月29日於大城鄉安東寮關懷據點辦理社區關懷服務，聯合服務團隊針對地政、稅務各項政令與多項縣政便民服務措施進行宣導併同張貼性平宣導海報，加強觀念宣導。  2、8月29日大城鄉圖書館、9月22日至大城鄉老人文康中心，辦理稅務宣導活動時併同張貼性平宣導海報，加強觀念宣導下鄉租稅宣導。 |
| 18 | 其他服務 | 地政處 | 1. 業務名稱：   **研考業務**   1. 局處：地政處(含地政事務所) 2. 科別：地籍科 3. 承辦姓名：   陳翊書(地政處)、柯詩思(二林地政)、劉玉婷(北斗地政)   1. 承辦連絡電話：   04-7531514(地政處地籍科)  04-8964793轉208(二林地政)、04-8882034轉309(北斗地政)   1. 承辦email：yishuchen1108@email.chcg.gov.tw(地政處地籍科)   n215@er-land.gov.tw(二林地政)  nf305@bd-land.gov.tw(北斗地政) | **研考業務：**  二林、北斗地政事務所，結合社區跟村里辦公室，定期辦理下鄉服務(一年至少6次)，宣導「地籍異動即時通、土地建物參考資訊查詢服務、繼承贈與性別平等宣導」以有獎徵答方式進行 | **研考業務：**  為強化偏鄉地區性別平等觀念，二林地政及北斗地政於社區服務利用案例、海報及影片等多元宣導方式，加強宣導土地繼承贈與性別平等觀念，110年因疫情影響減少開辦場次，至11月共辦理10場，其參加男性約116人次，參加女性約133人次。  社區宣導活動時另舉辦有獎徵答送宣導品活動，加入與民眾互動方式，增強宣導效能。 |
| 19 | 婦女培力 | 社會處 | 1. 業務名稱：**翻轉彰化新女力-彰化縣婦女培力(110年彰化縣婦女學苑計畫)** 2. 局處：社會處 3. 科別：婦女及新住民福利科 4. 承辦姓名：   楊巧歆社工員   1. 承辦連絡電話：   04-7532287   1. 承辦email：   caution0205@email.chcg.gov.tw | **翻轉彰化新女力-彰化縣婦女培力(110年彰化縣婦女學苑計畫)：**  為帶動婦女社區參與、提供多元社會學習管道，提升婦女自我意識，進而充實精神生活，並提供婦女再教育及自我成長之機會，於全縣八大區辦理本計畫，並需於活動中配合婦女福利補助規定安排相關婦女權益、性別平等或新住民福利宣導，由本處同仁至辦理場次進行宣導及查訪活動辦理情形，以達培力婦女組織之效益。 | **翻轉彰化新女力-彰化縣婦女培力(110年彰化縣婦女學苑計畫)：**  110年因疫情影響，本計畫自10月起開始辦理，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至11月共補助辦理4場次，其參加男性58人次，參加女性275人次。  辦理宣導活動時併發性平宣導及相關業務簡章，加強觀念宣導另透過有獎徵答送宣導品活動，加入與民眾互動方式，增強宣導效能。 |

**附件六**

# 「109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

**彰化縣政府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策進作為辦理情形表**

| **編號** | **委員建議事項** | **策進作為** | **110年1-11月辦理情形** |
| --- | --- | --- | --- |
|
| 1 | **農會、工會之決策參與性別平等，亦須先統計會員性別比例、理監事性別比例等基礎資料，據以訂定選任人員縮減性別落差之合宜目標。針對農會、工會之性別平等宣導，亦須調整內容，一方面促進女性投入選舉之意願，另一方面促進男性接納女性決策參與，而非僅提供一般性、通識性的性別平等課程。** | **農業處：**  農會年度考核加分列入是否有女性參選（每1人1分，最高5分）以及候選資格說明會的女性會員參加比例（達參加總人數1/5給3分，1/3給5分）。110年度考核，將增列辦理選任人員性別議題訓練的考核加分。 | **農業處：**  110年10月底統計資料顯示，本縣農會會員數共84,119名，女性24,845名，佔29.54%。  選任之小組長共513名，女性29名，佔5.65%。  選任之會員代表共1,187名，女性70名，佔5.90%。  選任之理事共249名，女性8名，佔3.21%。  選任之監事共83名，女性2名，佔2.41%。  由理事會聘任之總幹事目前共26名，女性6名(23.1%)，略高於全國平均22.4%。  編制內主管共201名、女性105名(52.24%)。  編制內非主管共1,094名、女性666名(60.88%)。  全體員工共1,548名、女性904名(58.40%)。 |
| **勞工處：** 有鑑於工會法未有規定理監事男女比例，且現有工會之例行性之集會為每年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每3個月召開1次理監事會議，理監事人員任期為4年一屆，於屆次改選4年任期內，選任人員較無異動，惟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性別主流化，鼓勵女性參與工會運作之意願及擔任工會幹部比例，本府均持續輔導工會於選舉時考量性別平等，並酌予提高女性擔任工會理事、監事比例。 | **勞工處：** 為促使本縣所轄基層工會鼓勵女性參與工會運作之意願及擔任工會幹部比例，本府於109年12月1日以府勞資字第1090438736號函知所轄基層工會爾後選舉考量性別平等並酌予提高女性擔任工會理事、監事比例。經查本(110)年度截至11月底止共有 53家工會進行改選，目前工會理事男性1,420名，女性608名(女性佔31.60%)，監事男性445名，女性221名(女性佔33.18%)。 |
| 2 | **婦女暨性別平等業務中長程年度施政計畫、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建議儘快建立行政獎勵措施，以提供誘因，肯定工作同仁之績優表現。** | **社會處：**  依「性別主流化計畫」及「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簽辦相關獎勵措施。 | **社會處：**已簽辦獎勵計畫，針對人事處意見，研議修正中。 |
| 3 | **辦理相關活動或宣導：部分活動鼓勵女性參與，但內容和活動內容並未進行性平宣導或與性別關係較為單薄 ；另以家庭為對象或婦女為對象的活動內容，部分可能強化刻板印象，或因參與者性別不平均，無法達到效果。例如在婦女為主的活動強調家事平等分工，若民眾皆無男性，效果仍然有限。** | 持續強化宣導與活動有關性平內容之深度，並於辦理活動時鼓勵男性參與。  **勞工處：**   1. 為精進性別平等宣導內容，承訓單位於提報服務建議書時，及由專家學者組成之評選委員會，審查性別平等課程之講師是否具相關背景，並審查課程大綱是否切合主題。   另本府110年度辦理16班失業者職業訓練，其中工業類5班、商業類4班、農業類2班、醫事護理及家事類4班。   1. 因本縣各工會之例行性集會為每年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每3個月召開1次理監事會議，理監事人員任期為4年一屆，於屆次改選4年任期內，選任人員較無異動，本府為提升工會幹部性別平等意識，規劃辦理「110年彰化縣提升工會幹部專業職能訓練計畫」，課程加入宣導性別工作平等之活動，並持續輔導工會於選舉時考量性別平等之理念，以減少擔任工會理事、監事性別比例不平均的狀況。 2. 性別工作平等法預計於110年進行修法，當中包括增加產檢假、調整工時、受雇者及其配偶雙方均可請育嬰留職停薪假及家庭照顧假、將刪除父母同為被保險人，不得同時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規定等，為提升勞雇雙方、受雇者及配偶對於修法部分的理解，本府辦理相關宣導會，積極宣導修法資訊，以提升男女勞工多多運用性別平等措施，在工作及照顧家庭達成雙贏，進而達到實質性的職場平權。 3. 為提升義務單位提供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或措施，本府辦理上開宣導會，除函邀義務單位踴躍參與，另以電話廣邀與會暨輔導辦理情形，積極宣導男性員工亦得使用上開設施及措施，以達性別平權。 | 各局處辦理活動或宣導，強化性平宣導內容(如消除性別歧視、CEDAW條文內容等)，並於相關活動方案受理報名階段，鼓勵男性參與。  **勞工處：**   1. 110年1-11月共開辦15班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及性別平等宣導課程，參加人數計385人。 2. 110年辦理提升工會幹部專業職能訓練計畫播放性平宣導影片2場次，藉以提升性別平等意識。 3. 為加強雇主及員工對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認知，於110年9月30日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之相關宣導會，使事業單位知悉法令規定，並矯正職場性騷擾之觀念，即可降低職場性騷擾之可能性，計有參與，參與人數計72人。 4. 為提升縣內僱用100人以上事業單位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3條第1項之規定提供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或措施，本府除不定期輔導外，另分別於110年8月19日舉辦「輔導事業單位提供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宣導會，參與人數計59人，其中女性計40人，男性計19人。會中除鼓勵男性亦得使用哺(集)乳室，並加強宣導男性家務之分工對家庭功能之提升，亦有促兩性之平權。 |
| 4 | **就業服務辦理各種二度就業之課程，但對於學員後續就業狀況應加以追蹤，以評估課程對學員的效果。** | **勞工處：**  為促進婦女就業，本案110執行方式結合新住民及二度就業婦女辦理，變更為「提升新住民及婦女重返職場就業力計畫」，活動當天將提供求職登記表予參加學員填寫，並依其居住地轉介至本府所屬8個就業服務台，就服員亦特別針對渠等就業及職訓需求，提供後續媒合就業或推介參加職前訓練、評估就業需求、障礙、特質與潛能，了解職業性向與意願，以運用各項資源，提供專業就業服務，本府就服台提供一案到底就業服務，協助就業媒合或提供個案職涯等客製化服務，並持續就業服務諮詢與追蹤關懷。 | 1. 結合新住民、二度就業婦女辦理「110年提升新住民及婦女重返職場就業力計畫」：   實施對象：本縣之新住民及新住民之家屬；以及婦女重返職場。   1. 邀請本縣成功創業或就業新住民及婦女重返職場分享成功經驗，作為新住民及婦女重返職場學習楷模，藉由經驗分享及意見交流，除可增進新住民及婦女重返職場對就業有正確認識，並可建立及增強其自信心，對其未來求職就業之路有莫大幫助。 2. 分梯辦理8場次講座暨企業參訪與職場體驗，預計每場參加人數30人，預計240人。   8場次業於10月22日辦理完竣，參加總人數：259人(女性258人、男性1人) 其中新住民參加人數為51人、新住民家屬共2人、二度就業婦女為206人。 |
| 5 | **本次實地訪評與相關辦理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員/窗口訪談後，瞭解彰化縣政府相關教育訓練尚足，惟不夠深入，建議除提供課程外，應增加實作、工作坊等訓練方式，以靈活應用工具，深化應用於業務中。** | **社會處：**  擬規劃辦理工作坊等類型之課程，以深化各項工作應用於業務中。 | **社會處：**  5月11日辦理「性別平等偏鄉資源輸送及福利宣導計畫討論工作坊」，藉由「108年婦女生活狀況需求調查」來找出目標地區，透由跨局處的合作與討論，共同提升目標鄉鎮市的各項服務之可近性。  各局處並於6-11月份，將性平相關活動結合自身原有業務，於彰化縣各地區，尤其溪洲鄉、芳苑鄉，大城鄉進行宣導、辦理課程，相關成果請見附件。 |
| 6 | **強化法律類型性別影響評估案品質：本次考核抽查5案例，計畫案3案多與性別議題相關，有援引性別統計資料並回應主要性別議題，惟法律案2案，建議多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資料（如彰化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檢視表可統計無障礙廁所及性別友善廁所數量）及回應專家意見。** | **法制處：** 倘日後涉性別議題時，建請提案單位多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資料除納入修法精神，並回應專家意見。 | **法制處：**  本次法律案6案皆無涉性別議題。 |
| 7 | **彰化縣政府各局處辦理性別平等宣傳或結合企業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多元豐富、創新及成效良好，建議朝促進基層女性公共決策參與、婦女就業或專長培力等方案規劃推動。另有關多元性別議題之宣導較少，建議辦理相關性別平等宣導適時納入多元性別議題。** | **勞工處：**  為鼓勵婦女築夢創業，提供本縣婦女獲取多元的創業資訊，提高創業成功的機會，讓婦女在投入創業前，透過創業培訓資訊研習課程、講座等資源，增加自我充分學習的機會。 | **勞工處：**  110年「彰化縣女力展翅就創業促進計畫」共辦理3班婦女創業培訓課程，包含電商平台培訓班、直播達人創意班及職場管理促進班等3組。本案因應疫情延後辦理，於12月開班，參加人數共103人。 |
| 8 | **彰化縣政府結合民間團體、在地社區辦理推展性別平等活動，並設有彰化夢想館、田中婦女中心，惟查課程大多仍以編織線藝、烘焙餐飲、健康照護等傳統性別思維，建議積極鼓勵及輔導相關團體、單位朝向打破性別刻板框架規劃課程，如創業培力、社會參與或數位科技資訊等。** | **社會處：**   1. 針對性別平等的議題將會去做精進及強化，除了一般性的婦女中心課程，也會開設有打破性別刻板印象框架的方案活動。 2. 彰化夢想館於近年就開設「全能婦助大師」，透過水電、木工、及收納課程，來教導婦女朋友也可以簡單學會相關的技巧，希望能打破男性從事木工水電的刻板印象，教會婦女朋友也能從事此類的技巧，進而培養其相關興趣。 3. 翻轉彰化新女力-彰化縣婦女培力(110年彰化縣婦女學苑計畫)：   為帶動婦女社區參與、提供多元社會學習管道，提升婦女自我意識，進而充實精神生活，於全縣八大區辦理本計畫，並需於活動中配合婦女福利補助規定安排相關婦女權益、性別平等或新住民福利宣導，由本處同仁至辦理場次進行宣導及查訪活動辦理情形，以達培力婦女組織之效益 | **社會處：**   1. 110年彰化夢想館及田中區婦女中心規劃性別平等意識培力相關活動，如選定5部性別意識相關電影辦理影展活動，並邀請講座引導，帶領參與者多方思考，破除過去傳統思維框架。 2. 於110年10-11月開設「打破男性從事木工水電的刻板印象」的水電、木工課程，教導婦女朋友也可以簡單學會相關的技巧。   木工課程辦理3場次，每場次20位民眾參與，共60人次；水電課程辦理3場次，實際參與人次共54人次。  3. 翻轉彰化新女力-彰化縣婦女培力(110年彰化縣婦女學苑計畫)：  110年因疫情影響，本計畫自10月起開始辦理，芳苑鄉、大城鄉、溪州鄉，至11月共補助辦理4場次，其參加男性58人次，參加女性275人次。  辦理宣導活動時併發性平宣導及相關業務簡章，加強觀念宣導另透過有獎徵答送宣導品活動，加入與民眾互動方式，增強宣導效能。 |

**附件七**

# 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

**局處提報自行參選項目**

|  |  |  |
| --- | --- | --- |
| **衡量標準** | **備註** | **提報內容** |
| **性別平等創新獎（100分）** | | |
| 創新方案之創新性、深度及廣度。   1.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含內容與題目)。(10分) 2. 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程度。(15分) 3. 開發及運用資源情形。(15分) 4. 創意及創新程度。(30分) 5. 影響程度(包含對機關及民眾之影響及具體績效)。(30分) | 衡量標準共分5項，書面資料請依前項標準分項簡要自評，每項自評以1000字為限。可採用附件方式呈現方案內容。 | 1. 業務名稱： 2. 業務內容簡介(以500字內參酌左方衡量標準說明)： |
| **性別平等故事獎（100分）** | | |
| 於評核期間推動性別平等的措施或方案過程中具啟發性或貼近人民且感動人心的內容與事蹟獎者。   1. 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含內容與題目)。(20分) 2. 故事之完整性。(15分) 3. 故事之感人程度。(15分) 4. 故事之啟發性(如：跳脫傳統性別刻板印象)。(25分) 5. 機關之資源投注情形。(25分) | 1. 故事須與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措施或方案有關。 2. 以真實案例為限。故事總字數至少應有3000字以上。 | * + - 1. 業務名稱：   業務內容簡介(以500字內參酌左方衡量標準說明)： |